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凯诘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上海凯诘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诘电商”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股票发行及 2018 年度完成的股票发行基本情况如下:

2017 年 10 月公司完成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34,363,990.70 元,2018 年度无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2017 年 8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412,008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0.91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7,225,007.28 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4 日(认购截止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34,363,990.70 元,并经致

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编号：（2017）第 310ZB0023 号）审验。2017 年 10 月 1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凯诘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另外，公司已与主办券商、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届次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上海凯诘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支行	3101040160000842606	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0 月公司完成的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完成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0,359.34
加：本期利息收入	2.16
减：手续费	10.00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351.50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351.50
其中：	
支付货款	10,351.50
四、期末余额	0.00

四、 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 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